

聊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规定，现向社会公布 2022 年聊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 6 部分组成，内容涵盖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聊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秘书科联系。（地址：聊城市开发区黄山路 60 号，邮编：252000，电话：0635-6050808，传真：0635-6050820）

一、总体情况

认真贯彻落实《条例》，加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规范公开程序，加强公开审查，拓宽信公开渠道，提高政策解读质量，不断夯实政务公开基础设施建设。

（一）主动公开

2022 年，聊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不断完善政务信息公开的程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235 条。在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上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总数 83 条；聊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网站发布内容 568 条，总访问量 4 万余次；聊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微信公众号点击量 30 万人次，全年累计发布内容 506

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2年，聊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收到五件依申请公开事项，为自然人申请，通过聊城市政府政务公开平台以及信件的方式进行了答复。

（三）政府信息管理

围绕政务公开主要目标，积极保障公众对退役军人信息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和表达权，突出抓好政策解读和舆情回应等工作。聊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重点加强国家、省退役军人领域的政策发布及解读工作，积极运用图文并茂、答疑解惑等通俗易懂的解读方式，帮助公众理解各类政策。2022年，现场解读5场次，答复电话咨询50起，发布部门政策解读6条，转载国家、省政策解读10条。

（四）公开渠道

聊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积极利用政务信息公开网、各级各类媒体报纸、双拥文化广场宣传橱窗、宣讲团“五进”活动等形式拓展对外宣传渠道，提高广大退役军人政策法规权益维护的知晓率，在全社会营造尊崇军人学习先进的良好氛围。

（五）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精心打造局官方网站——“聊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http://dva.liaocheng.gov.cn/>）和微信公众号——“聊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定时更新工作动态，及时公开重要政策，局官方网站按要求设置了政务信息公开专栏。同时，

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将新媒体纳入国家及省级监督管理平台，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强化信息内容保障，及时更新信息。

（六）监督保障

为了让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畅通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申请渠道，完善了《聊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按照“谁收到、谁处理”的原则办理，编制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本年度召开2次政务公开专题培训会、2次政务公开推进会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0	1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 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		5	0	0	0	0	0	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 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 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 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 行政法规禁 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 安全一稳 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 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 内部事务信 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 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 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 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 掌握相关政 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 信息需要另 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 请内容仍不 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 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 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 由大量反复 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 机关确认或 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	1. 申请人无	0	0	0	0	0	0	0

	他处理	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 通知要求缴纳费用、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 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1	0	0	0	0	1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聊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在政务公开工作上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和经验，但与上级决策部署和要求还有一定的偏差。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还不够。有些政策信息涉退役军人群体，保密性强，加之发达地区与欠发达地区区域不一，一些栏目和信息无法公开。

2. 政策解读的方式方法还不多。解读形式不丰富，运用漫画、专家解读、媒体解读、视频解读等让广大人民群众更便捷理解的解读形式还存在差距和不足。

3. 政务公开的专业力量还不强。虽然确定了专职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但受专业知识和能力限制，在政务公开信息的广度和深度上仍有提升空间。

（二）改进情况

1. 提高认识度。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科室考核范畴，明确责任人，强化认识。组织政务公开培训，安排政务公开规

划计划，提高政务公开透明度。

2. 提高关注度。对政务公开事项开展“回头看”，梳理项目事项，逐一系列出公开子项目，进一步查找缺项漏项。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聊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未因政府信息公开收取信息处理费，特此说明。

（二）本部门严格按照聊城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落实责任，确保各项公开工作落实到位

（三）2022 年，聊城市退役军人局共承办政协提案 1 件，已办复并在市政府网站进行了公开。

2022 年，聊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共收到市人大代表建议 5 件，其中主办 0 件，分办 3 件，协办 2 件。分办建议具体为：《关于在全面实施乡村振兴中加强对革命老区村扶持力度的建议》，《关于全面加强我市红色革命资源保护和利用的建议》，《关于放宽退役军人招录条件的建议》。协办建议具体为：《在聊城古城区修建聊博战役纪念馆的建议》，《关于加强新时代民营企业国防教育的建议》。截止目前，接收人大建议已全部办结完毕，实现面复率、办结率、落实率、满意率 100%。

聊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3 年 1 月 19 日